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25-039

#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4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人，注册会计师1,78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2023年度业务收入为40.4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30.1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96亿元。2023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4家，收费总额4.56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38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0次。5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0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信息如下：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陈洪涛先生，2006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郭东超先生，1996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顾阳洋女士，201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3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5年公司的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5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 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信永中和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为信永中和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良好的诚信状况和独立性；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三）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25-042

#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4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5年5月9日（星期五）15:00-16:00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安排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9日（星期五）15:00-16: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出席人员：公司董事兼总裁谈松林先生、独立董事臧日宏先生、财务总监姜晗女士、董事会秘书兼副总裁尹伟先生。

参加方式：投资者可通过价值在线（https://eseb.cn/1nzlllTo10c）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征集问题事项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9日（星期五）前访问（https://eseb.cn/1nzlllTo10c），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25-043

#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及修订的有关会计准则，需对原执行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3年8月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规定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及“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2. 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 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 变更的日期

根据财政部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执行日开始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25-031

#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大北农 | 股票代码 | 002385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尹伟 | 鲁冰婷、何琴琴 |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澄湾街19号院大北农凤凰国际创新园 | 北京市海淀区澄湾街19号院大北农凤凰国际创新园 | |
| 传真 | 010-82472400 | 010-82472400 | |
| 电话 | 15652078320 | 010-82478108 | |
| 电子信箱 | cwbgs@dbn.com.cn | cwbgs@dbn.com.cn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种业、饲料、生猪、疫苗动保等相关产品的生产与销售。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76,696.56万元，同比下降13.85%；实现净利润71,549.8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577.27万元，公司经营业绩实现扭亏为盈，主要系：①报告期内生猪销售均价同比上升，生猪养殖成本较去年同期明显下降，生猪业务利润同比增加较多（公司控股及参股生猪养殖公司净利润合计约11.2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4.11亿元）；②公司强化经营管理，提升运营效率，期间费用较去年同期呈现下降趋势，其中销售费用同比下降11.31%，管理费用同比下降8.46%。

饲料产品收入1,905,424.64万元，占比66.24%；养猪产品收入627,784.46万元，占比21.82%；种业产品收入142,509.99万元，占比4.95%。

1. 种业业务

（1）发展布局

公司种业业务由生物育种及常规育种构成，2000年成立南京两优培九种业有限公司，2001年成立北京金色农华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色农华”），正式进入种业；2004年大北农集团植物基因工程领域高级专家委员会成立；2006年金色农华被评为“中国种业50强”；2010年筹备成立北京大北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物技术公司”），着力于玉米、大豆等作物的生物技术产 品研发；2012年生物技术公司成为国际监管创优ETS(Excellence ThroughStewardship)正式会员单位；2016年生物技术公司耐除草剂新基因研发成果获美国专利授权。2018年起，陆续在阿根廷、巴西设立子公司，开辟南美等海外市场，实施“种出豆进”战略（2023年升级为“技出粮进”战略）。2019年公司大豆性状产品成为第一个海外获批种植的国产产品，随后4个玉米性状产品、4个大豆性状产品获得国内农业生物安全证书，3个大豆性状产品获得阿根廷种植许可、2个大豆性状产品获得巴西种植许可。2022年起，公司加快融合发展步伐，陆续融合云南大天种业有限公司、广东鲜美种苗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宏泽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佳木斯龙粳种业有限公司等种业公司，提高种业业务综合实力。2024年大北农生物技术法规科学实验室获得国家认可委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2024年公司旗下性状产品合作的种业企业数量已达到200余家，实现了科技成果的快速转化，为农业生产提供了更多优质、高效的性状价值。公司以“玉米、水稻、大豆”三大主要农作物种业为突破口，立足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建立了保存能力超10万份的中长期种质资源库，搭建了分子生物学、遗传转化、分子标记等科研平台，建成了生物技术创新实验室和单倍体育种平台，采用内生增长和融合发展相结合的模式，实现了从种质资源挖掘、性状产品研发到“育繁推一体化”的种业全产业链布局。其中：

玉米业务，公司聚焦国内市场，已在东华北、黄淮海、西南三个区域形成较为成熟的研发育种团队，玉米种业在西南区域优势已初步体现，下属子公司云南大天、川单种业、丰度高科等在西南区域形成产业合力与协同，玉米种业正在加强黄淮海及东北区域布局，已筛选出一批换代升级新品种，通过自主育种，合作育种等方式推进业务落地。种子推广网络遍及全国。

水稻业务，C两优华占在2016年和2017年连续两年成为全国杂交水稻第一大品种，天优华占在全国累计推广面积达3,000多万亩。目前推广的粤农丝苗、贡两优、华盛优等系列和宜香优2115、龙粳31等品种，在不同生态环境中均表现优异。

大豆业务，公司制定了面向中国和南美市场的双线发展规划，同步有序扩展海外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国内业务已有4个抗虫耐除草剂大豆性状产品DBN9004、DBN8002、DBN9004×DBN8002、DBN8205获得国内农业转基因安全证书（生产应用）；国际业务有3个大豆性状产品DBN9004、DBN8002及DBN9004×DBN8002获得阿根廷种植许可，2个大豆性状产品DBN9004、DBN8002获得巴西种植许可。同时，DBN9004、DBN8002均已获得中国转基因生物安全进口许可，为公司“技出粮进”战略奠定了基础。

性状许可业务，实现了性状许可收入，定价体系被广泛接受，示范宣传工作、技术推广服务也受到种植户、种业公司等相关方的较好评价，维权工作受到各方支持。生物技术进展符合预期，使用公司性状技术的种子储备相对充足。公司积极协同农化企业进行性状产品配套的除草剂登记，截至报告期末，使用大北农性状的审定品种数及除草剂登记数目均位居行业第一，为后续产业化打下坚实基础。生物育种业务，整体反响较好，受到种植户、种业公司、农化公司等的广泛认可，生物育种产业体系已初步构建，已具备良好的产业基础，生物育种与常规育种将齐头并进。

（2）经营模式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联合开发、授权许可等多途径选育推广一批重大品种。常规育种生产方面，公司主要采用“公司+基地+农户”的委托制种模式，根据生产计划委托种子生产基地进行制种，公司技术人员进行全程技术指导，保证生产质量，农户负责大田生产，种子成熟后公司进行统一回收、检测、加工及包装；销售方面，公司主要采取经销商模式，经销商预付货款后提货，按零售价将种子销售给种植户；销售季结束后，公司根据销售政策结合实际情况与经销商结算货款。公司生物育种主要采用性状许可收费的商业模式，以玉米、大豆种业为主，与农民、经销商、种子公司等产业链各方共享生物育种技术产生的增益，产业链上下游协作共赢，加强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加快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

（3）报告期成果

作物品种审定方面，2024年国家审定通过27个转基因玉米品种、3个大豆品种，其中使用公司性状产品的有15个（占比56%），自主选育的高油高产转基因大豆品种1个（占比33%）。截至报告期末，全国共有64个转基因玉米品种、17个大豆品种通过国家农作物品种审定，其中使用公司性状产品的玉米品种有37个（占比58%），自主选育的高油高产转基因大豆品种6个（占比35%）。

生物安全证书方面，2024年12月，公司耐除草剂玉米性状产品DBN9858到期续发批生物安全证书（生产应用）；抗虫耐除草剂大豆复合性状产品DBN9004×DBN8002获批生物安全证书（生产应用）。抗虫耐除草剂大豆性状产品DBN8205获批生物安全证书（生产应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4个玉米性状产品获批了15张生物安全证书（生产应用），4个大豆性状产品获批5张生物安全证书（生产应用）及2个大豆性状产品获得生物安全进口许可。

海外种植许可方面，2024年9月，公司抗虫耐除草剂大豆性状产品DBN8002通过安全评价审查，获得巴西种植许可，DBN8002适宜地区覆盖中国的黄淮海、南方地区及南美的巴西和阿根廷北部地区。DBN8002已于2022年11月获批阿根廷种植许可，此次获批巴西种植许可是大北农生物拓展南美市场的又一重要进展，对公司开拓巴西市场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2个大豆性状产品获得了巴西种植许可，3个大豆性状产品获得了阿根廷种植许可。

2024年，种业产品收入142,509.99万元，同比增长1.40%；玉米、水稻、大豆等粮食作物合计销售数量5352.64万公斤，同比增长1.7%，共可覆盖超4,000万亩农田（不含经济作物），服务农户近75万人次。其中，玉米种子销售3,630.39万公斤，销售收入82,017.78 万元，同比下降11.34%；水稻种子销售1,540.97万公斤，销售收入44,428.27万元，同比增长11.11%。

2. 饲料业务

（1）发展布局

饲料业务是公司的基础业务，历经三十余载的发展与沉淀，公司已成为行业龙头之一。公司提供包含预混料、浓缩料及配合料在内的饲料产品，是国内最早从事预混料的企业之一，公司不断稳固猪饲料在前端料、高端料领域的核心优势地位，并对反刍饲料、水产饲料等品种进行差异化布局。近年来，公司积极探索区域产业链协同发展，于2022年启动联合发展战略，2023年探索联合发展模式，目前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管理与智造体系、技术服务体系和原料供应链平台，统筹各区域内资源、人力、事业伙伴等优势，携手发展，共建区域生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饲料业务已在全国28省（直辖市、自治区）布局，建有超过一百个生产基地，年产能超1000万吨，各地区域生态已初具规模，服务全国养殖市场，努力探索推进生态循环农业。

（2）经营模式

公司顺应行业发展新变化、新环境、新形势，重构组织、培植能力、开创新局，以用户为中心，模式引领，提升家庭农场生产经营能力，正在推广联合发展，建设区域生态平台，打造饲料产业集群。公司饲料业务将成为更加开放共享的产业生态平台，强化体系服务能力，为中小养殖户、家庭农场、规模化农场提供原料供应、饲料制造、技术服务、动物营养与健康等全方位解决方案的综合服务，从而降低养殖户的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促进家庭农场、中小养殖户等经营主体提质增效，提升农业产业化现代化水平。

采购方面，公司构建集约化采购经营体系，依托总部原料供应链平台，对谷物、蛋白原料、副产品及添加剂等原料通过与行业头部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充分发挥集采规模优势。生产方面，预混料业务采取集中化生产模式，依托标准化生产基地实现工艺统一管理，构建涵盖原料检验、配方执行、生产监控、成品检测的全流程质量管控体系；浓缩料及配合料则采用各区域自主生产模式，由区域子公司基于当地资源与市场需求等实际情况，通过自主购建或租赁等方式组织生产和加工，实现产能布局的恰当适配。销售方面，公司总部预混料的销售分为两种类型：一类是向子公司销售预混料，作为其加工配合料和浓缩料的原料；另一类是直接对外销售预混料。各子公司生产的浓缩料及配合料的销售方式主要包括经销模式和直销模式。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渠道结构持续优化，直销渠道销售收入占比达68%，经销渠道占比32%。

（3）报告期成果

公司于2021年牵头承担了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揭榜挂帅”项目《蛋白饲料生物工程制造前沿技术及新产品创制》，项目执行期2021年12月至2024年11月，现已顺利通过课题绩效评价。项目针对我国蛋白饲料紧缺、进口依存度高的问题，创制新型菌体蛋白、酵母类蛋白、预消化非粮蛋白等新产品，形成生物制造蛋白饲料高效应用技术方案。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已创制新型蛋白饲料原料新产品20余个，配合料新产品20余个。

2024年，公司饲料产品收入为1,905,424.64万元，同比下降20.68%；饲料销量为540.55万吨，同比下降7.61%。其中，猪饲料427.6万吨，同比下降8.22%；水产饲料22.74 万吨，同比下降29.86%；反刍饲料60.28万吨，同比下降10.08%；禽饲料29.41万吨，同比增长54.55%。

3. 生猪养殖业务

（1）发展布局

公司自2016年发展养猪创业，在东北、中南、华南、华东等区域陆续完成产业布局，结合区域资源，因地制宜发展，生猪出栏量由2020年度185万头提升至2024年度640万头。公司依托良好的供应链体系支撑与合理的区域布局，建立以“自繁自养”为试点示范，以“公司+生态农场”为主的养殖模式。在种质资源建设方面，公司发挥国家级核心育种场的战略资源优势，系统科学实施种猪育种工作，现已形成涵盖长白、大白、杜洛克等优质纯种猪的完整繁育体系，为我国生猪产业提供优秀种猪资源。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生猪养殖业务在全国覆盖22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合作生态农场（农户）超过2000家。

（2）经营模式

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曾祖代——祖代——父母代——商品代”全链条商品猪养殖体系。采购方面，公司生猪养殖业务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饲料和动保疫苗产品等，大部分饲料及部分动保疫苗产品由公司内部子公司提供，饲料以订单采购为主，动保疫苗以统采为主。生产方面，公司既有“自繁自养”模式，也有“公司+生态农场”养殖模式。在“自繁自养”模式下，公司自行培育或向合作伙伴采购仔猪，在此种模式下进行生猪养殖模式、专业技术等探索、试点、示范，成熟后向家庭农场、生态农场推广。公司以“公司+生态农场”为主，在此种养殖模式下，公司自行培育或向合作伙伴采购仔猪后，交由农户按照统一养殖标准代养育肥，待生猪达到上市标准后统一对外销售，同时向农户支付代养费用，在此过程中，公司结合文化、管理、技术、环保、供应链、精准营养，健康管理、生物安全管理等经验与优势为中小养殖户、家庭农场、生态农场提供综合服务，帮助农户高质量发展。销售方面，公司生猪产品主要为商品代肥猪，公司根据生猪出栏及市场情况，将达到上市标准的育肥猪销售给中间商，再由其销往屠宰场或食品加工企业；另外公司还有少量种猪和仔猪直接销售给养殖户。公司将持续构建开放联合、同创共享、种养结合、可持续发展的生猪养殖生态平台，加快推进生猪养殖业全面绿色转型。

（3）报告期成果

2024年，控股公司养猪产品收入627,784.46万元，同比增长10.10%。控股及参股公司生猪出栏640.5万头，其中：控股公司出栏359.47万头，占比56%；参股公司出栏281万头，占比44%。截至2024年底，控股和参股公司生猪总存栏397.16万头，其中：控股公司存栏210.3万头，参股公司存栏186.86万头。按照种类划分，基础母猪和后备母猪存栏35.81万头，育肥猪存栏303.7万头，仔猪存栏57.32万头。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 项目 | 2024年末 | 2023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2年末 |
|---|---|---|---|---|
| 总资产 | 29,135,597,310.44 | 29,784,362,506.10 | -2.18% | 31,234,202,080.5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8,541,315,873.14 | 8,084,091,479.86 | 5.66% | 10,767,071,085.61 |
| 项目 | 2024年 | 2023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2年 |
| 营业收入 | 28,766,965,640.91 | 33,390,129,865.04 | -13.85% | 32,396,746,022.4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45,772,740.55 | -2,173,885,940.88 | 115.91% | 51,079,987.9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20,590,217.02 | -2,001,948,668.71 | 111.02% | 164,498,799.4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82,963,911.92 | 245,327,637.61 | 912.10% | 1,415,299,740.2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8 | -0.53 | 115.09% | 0.01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8 | -0.53 | 115.09% | 0.01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24% | -22.96% | 27.20% | 0.48%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6,706,917,768.69 | 6,387,669,083.70 | 7,047,356,267.57 | 8,625,022,520.9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09,459,753.17 | 53,556,188.10 | 289,369,362.42 | 212,306,943.2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22,115,271.05 | 14,034,547.40 | 285,101,608.35 | 143,569,332.3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32,883,521.44 | 642,835,462.28 | 1,500,499,221.62 | 1,172,512,749.46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216,679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231,218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邵根伏 | 境内自然人 | 23.59% | 1,014,200,026.00 | 760,650,019 | 质押 | 499,635,000 | |
| 赵雅青 | 境内自然人 | 1.51% | 64,906,381.00 | 18,126,888 | 不适用 | 0 | |
| 屈玉玉 | 境内自然人 | 1.23% | 53,023,939.00 | 15,105,740 | 不适用 | 0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22% | 52,616,063.00 | 0 | 不适用 | 0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13% | 48,428,129.00 | 0 | 不适用 | 0 | |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10% | 47,326,187.00 | 0 | 不适用 | 0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71% | 30,552,023.00 | 0 | 不适用 | 0 | |
| UBS AG | 境外法人 | 0.70% | 30,180,154.00 | 29,607,250 | 不适用 | 0 | |
| #李凤琴 | 境内自然人 | 0.62% | 26,726,189.00 | 0 | 不适用 | 0 | |
| #甄国振 | 境内自然人 | 0.58% | 25,072,393.00 | 24,169,184 | 不适用 | 0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1、李凤琴，报告期末，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0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6,726,189股，合计持有26,726,189股股份；<br>2、甄国振，报告期末，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4,682,393股，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90,000股，合计持有25,072,393股股份。 |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 |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 |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 |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 |
|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数量合计 | 占总股本的比例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12,766,629 | 0.31% | 5,353,100 | 0.13% | 48,428,129 | 1.13% | 0 | 0.00% |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50,867,548 | 1.23% | 800,400 | 0.02% | 47,326,187 | 1.10% | 0 | 0.0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15,831,123 | 0.38% | 2,042,300 | 0.05% | 30,552,023 | 0.71% | 0 | 0.00% |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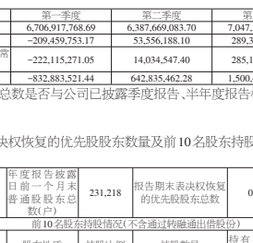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25-029

#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长邵根伏先生、董事宋维平先生、林孙雄先生、邵丽君女士、岳彦芳女士、冯玉军先生现场参加会议，其他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邵根伏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臧日宏先生、岳彦芳女士、冯玉军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详细内容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与本议案相关联的董事臧日宏先生、岳彦芳女士、冯玉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5-031）。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4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2025-033）。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的公告》（2025-034）。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035）。

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与本议案相关联的董事张立忠先生、林孙雄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2025-036）。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2025-037）。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5-038）。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6、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